长沙市律师行业2019年党建工作要点

2019年全市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在巩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全覆盖基础上，着力推进党建全规范，形成科学完备、行之有效的党建工作组织体系、运行机制、活动载体、工作保障，全面提升我市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努力建设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律师队伍，开创长沙律师事业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1.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在政治原则、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确保律师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2.持续推进党建工作进章程。落实党建工作进律所章程，与律所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强化党建工作制度保障。推进行业党组织成员和管理层“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强化党组织政治核心和政治引领作用，把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团结凝聚律师、促进健康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

3.全面落实党组织主体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首题必政治”的常态化学习制度，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加强意识形态和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对党员和律师的教育管理，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底线意识，确保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4.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的制度机制，帮助执业律师解决各种实际困难，做到政治激励、履职保障、人文关怀、宣传引导。优先推荐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担任两代表一委员、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对获得省级以上荣誉的党员律师以及困难党员进行走访慰问。同时，要严查违规逾矩行为，增强律师行业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使全面从严治党成为常态。

二、以党建全规范为目标，着力夯实基层基础

5.抓好党支部“五化”建设。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推进党支部“五化”建设的实施意见》精神，以“支部设置标准化、组织生活正常化、管理服务精细化、工作制度体系化、阵地建设规范化”为目标，全面发力、整体推进，力争今年底90%的党支部基本达标。

6.提高党的工作全覆盖质量。贯彻落实全国律师行业党委出台的《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工作规则（试行）》，做好“应转尽转”、“应建尽建”、“选派党建指导员”等工作，从组织形式上确保党的领导对律师工作的全覆盖，初步形成符合律师行业特点的党建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

7.加强制度规范化建设。以《中共司法部党组关于开展律师行业党建规范化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意见》为指引，依照《律师事务所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考评标准》对标对表，狠抓制度落实，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重要载体,有力、有序推动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坚持党组织书记带头讲党课，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8.完善党员信息化管理。实施党员信息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律师管理平台党员信息，分月度及时更新党员信息，各律所党组织要建好党员律师台帐，构建完备的律师党统体系，使全市党员律师全部纳入组织管理。

9.落实“四个同步”。做到律师事务所审批与党组织组建同步，律师执业申请、转所与组织关系转接同步，律师事务所年度考核与党建工作考核同步，党员律师年度考核与党员民主评议同步。

三、以示范引领为抓手，不断激发基层活力

10.抓好“两争一创”行动计划。今年是“争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当优秀共产党员，创一流发展业绩”三年行动计划承上启下的第二年，要积极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培育选树党建工作示范点，打造党员示范岗，组织开展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评选等活动，不断激发基层内在活力。

11.用好行业党建考评机制。按照党支部“五化”考核标准和“政治过硬、组织健全、制度落实、活动经常、作用明显”的评估要求对律所党组织进行评优评先，进一步健全“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渎职”的政策导向和奖惩机制，努力在全行业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12.搞好党员教育管理。做到哪里有党员哪里就有党的组织、哪里就有健全的组织生活和严格的教育管理。要结合年终工作总结，搞好党员民主评议，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书面测评、领导讲评相结合的方法，重点从理论学习、理想信念、履行权利义务、遵纪守法、工作作风等方面进行党性分析，做到落细落小、见人见事，进一步纯洁党的组织和党员队伍。

四、以队伍建设为重点，切实提高能力素质

13.建立培训机制。以行业党校为依托，健全完善培训机制，重点搞好党务人员特别是新任党支部书记、党员、入党积极分子、青年律师等的培训和轮训，切实提高理论素养和能力素质。按照实用高效、突出重点、方式灵活的要求组织开展律所党组织书记年度述职评议，对年度述职不合格的党组织书记采取约谈、培训、督促整改、组织调整等措施加以改进。

14.加大党员发展力度。认真抓好“双培”工程，积极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发展对象的教育培养，注重把优秀青年律师、骨干律师发展成为党员。扎实做好在律所合伙人和无党员的律所中发展党员工作。

15.创新方法和手段。立足律师行业特点和规律，积极适应新时代新要求，不断创新方式方法和手段，增强开放性、灵活性和有效性。要针对律师党员流动性大、工作地分散、难以集中、使用互联网频繁等特点，创新党组织活动形式，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大力谋划和建设“指尖上的课堂”和“指尖上的会场”，并充分利用“学习强国”、“红星云”、协会“一网一微”等网络平台，开展网上学习和交流培训。

五、以责任担当为己任，做优做实工作保障

16.强化领导责任。把加强律师行业党建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列入重要日程和“一把手”工程。党组织书记作为党建工作“一把手”必须负起第一责任，亲自做谋划、督进度、抓落实，确保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整体推进、全面过硬。

17.加强宣传引导。深入挖掘党员律师中的优秀事迹，进行大力宣传和表彰，主动联系各级主流媒体，集中宣传一批政治好、业务强、服务优的先进典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着力打造长沙律师品牌。

18.落实经费保障。按照市级标准落实党建工作保障经费，规范管理使用，确保各党组织、党务专干等各项经费按时、足额到位，充分调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开创长沙律师行业党建工作的新局面。